

大连理工大学教务处文件

大工教发[2009]3号

关于修订本科实验教学大纲的通知

各学院（系、部）：

本科实验教学大纲是依据本科培养计划制订的有关实验教学内容的重要指导性文件，它是组织本科实验教学、开展本科实验室建设的重要依据。近年来，我校在实验教学改革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实验内容、方法、手段、实验类型等方面有很大变化。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实验教学工作的规范化管理，加强实验教学大纲的科学性、规范性，现决定修订本科实验教学大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国家教育部各课程指导委员会的相关教学基本要求为指导，以本科培养计划为依据，进一步落实我校实施精英教育、培养精英人才的培养目标，从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出发，构建与研究型大学相适应的实验教学体系。

二、修订原则

- 1、实验教学大纲的修订必须以2008级本科培养计划为依据。
- 2、吸收学科专业的新知识、新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研究成果，加大科研成果向教学实验转化力度，促进教学与科研的结

合，改革实验内容、方法和手段，建立有利于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创新思维的实验教学体系。

3、充分利用现有的实验设备条件，通过对实验课程内容的调整与资源整合，开发新的实验内容，提高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加大实验室在实验内容上、时间上的开放力度。

三、修订范围

凡纳入2008级本科培养计划、含有实验教学环节的所有课程均在修订范围内，包括独立设课的实验和课程内实验。

四、其他

1、各学院（系、部）应组织教师认真讨论修订实验教学大纲，并最终由主管教学院长（系主任）组织专家进行审核确定。

2、修订实验教学大纲格式要求见附件。

3、请各学院（系、部）于3月25日前将所修订的实验教学大纲（电子版）统一报教务处实践教学科。

4、联系人：尹平凡、高欣；电话：84708689；Email: jwc_sjk@dlut.edu.cn。

[附件：实验教学大纲格式及说明](#)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三日





主题词：实践教学管理 实验教学大纲 修订 通知

大连理工大学教务处

2009年1月13日印发
